



經濟及科技發展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e
Desenvolvimento Tecnológico

中小企業 輔助計劃

中小企業信用
保證計劃

中小企業
援助計劃

中小企業專項
信用保證計劃

中小企業
輔助計劃

中小企業信用保證 / 專項信用保證計劃

旨在透過提供信用保證，協助本澳中小企業取得銀行融資，以扶助其業務發展及資金周轉所需。特區政府現已調升信用保證金額上限至澳門幣四百九十萬元，以及擴闊計劃的適用範圍至開展新業務的用途。



資金用途

信用保證計劃	專項信用保證計劃
沒有特定規限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企業革新及轉型 ● 推廣及宣傳所經營的品牌 ● 改善產品質量 ● 開展新業務 ● 緩解因受異常、未能預測且屬不可抗力之情況，尤其是自然災害及疫症影響的短期資金周轉困難。



信用保證額度及擔保年期

	信用保證計劃	專項信用保證計劃
貸款最高限額	澳門幣 700 萬元	澳門幣 100 萬元
信用保證最高限額	70% (澳門幣 490 萬元)	100% (澳門幣 100 萬元)
還款期及擔保年期	最長不超過 5 年， 自該貸款動用之日起計	

附註：兩項計劃的保證額度不包括利息及與攤還貸款有關的其他負擔。



申請資格

- (1) 為稅務效力及已於財政局登記，並在本澳營運：
 - 信用保證計劃 — 最少滿 1 年
 - 專項信用保證計劃 — 最少滿 3 年
- (2) 自然人商業企業主須為澳門居民；法人商業企業主須由澳門居民持有超過 50% 的出資；
- (3) 在本澳僱用員工總數不超過 100 人；
- (4) 處於適當的經濟、財務或組織狀況；
- (5) 非為澳門特別行政區庫房債務人。

附註：受惠企業的東主或股東須為獲得的信用保證作反擔保。



申請文件

- (1) 填妥的申請表；
- (2) 企業東主或股東的身份證（正面及背面）副本；
- (3) 可供評審委員會參考的其他文件或資料；
- (4) 如申請專項信用保證計劃，尚須提交專門項目說明及可行性報告。

附註：中小企業可透過參與本計劃的本澳銀行機構協助提交申請。

提供須償還的免息援助款項，旨在支持中小企業改善經營環境及提升營運能力。援助金額上限為澳門幣六十萬元。

對於已全部償還援助款項的合資格企業，特區政府更提供二次援助的機會。

應用範圍

- (1) 購置營運所需設備；
- (2) 為營運場所進行翻新、裝修及擴充工程；
- (3) 訂立商業特許合同及特許經營合同；
- (4) 取得技術專用權；
- (5) 取得知識產權；
- (6) 宣傳及推廣活動；
- (7) 提升企業的經營能力或競爭力；
- (8) 企業的營運資金；
- (9) 因受異常、未能預測或不可抗力事件而導致經濟及財政出現困難。

申請資格

- (1) 於財政局登記開業且營運最少滿 2 年；
- (2) 自然人商業企業主須為澳門居民；法人商業企業主須由澳門居民持有超過 50% 的出資；
- (3) 在本澳僱用員工總數不超過 100 人；
- (4) 處於適當的經濟、財務或組織狀況；
- (5) 非為澳門特別行政區庫房債務人；
- (6) 若申請二次援助款項，須已全部償還獲批給的援助款項，且須處於適當的營運狀況及有良好還款紀錄。

附註：受惠企業的東主或主要股東須為援助款項作個人擔保。

申請文件

- (1) 填妥的申請表；
- (2) 企業東主或股東的身份證（正面及背面）副本；
- (3) 能證明援助款項用途的文件；

援助款項用途	證明文件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 購置營運所需設備● 進行宣傳推廣活動	相關的報價單副本
為營運場所進行翻新、裝修及擴充工程	有關的報價單副本、營運場所裝修前相片、裝修場所的租約／查屋紙副本
訂立商業特許合同及特許經營合同	相關的合同資料

為協助分析及評審需要，另視乎個別情況提交下列文件：

- (4) 保證人的身份證（正面及背面）副本；
- (5) 過往 2 至 3 年的收益申報書副本；
- (6) 如從事的行業需要行政准照，必須提交准照副本（如餐廳必須具備飲食牌照）；
- (7) 近六個月的主要往來銀行交易記錄（企業名義）；
- (8) 如經營行業屬工程公司，提供倘有的近期工程合約及工程相片。

還款責任及其他義務

- (1) 獲援助的中小企業在取得援助款項後有 1 年免還款期，之後每年分兩期還款，最長還款期為 8 年；
- (2) 自取得援助款項之日起每六個月，須提交使用援助款項的證明文件，直至項目完成為止；
- (3) 於償還全部援助款項前，法人商業企業主任一股東移轉出資，須於六個月內提交商業登記證明副本及新股東的身份證（正面及背面）副本。

歡迎查詢

經濟及科技發展局

地址：澳門南灣羅保博士街 1 至 3 號國際銀行大廈 3 樓
查詢熱線：(853) 2888 2088, 2875 5022
傳真：(853) 2875 5011
辦公時間：9:00-13:00；14:30-17:45（星期一至四）
9:00-13:00；14:30-17:30（星期五）

政府綜合服務大樓

地址：澳門黑沙環新街 52 號
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 9:00-18:00，中午照常辦公

離島政府綜合服務中心

地址：氹仔哥英布拉街 225 號 3 樓
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 9:00-18:00（中午照常辦公）

送服務上門

為向市民提供更便捷的服務，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已開通“送服務上門網上預約服務”，並委託工商團體設於社區的服務點提供服務諮詢服務及代收申請。服務點詳情可參見經濟及科技發展局網頁上的相關資料。

網頁資料：www.dsedt.gov.mo
查詢電郵：smes.info@dsedt.gov.mo
WhatsApp & WeChat: 6297 9762

關注經濟及科技發展局微信公眾號
獲取最新活動資訊：

